

伊川县半坡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政务公开是推进依法行政、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关键之举，也是保障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的重要渠道。今年以来，我镇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省、市、县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持续强化组织领导，优化工作机制，丰富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形式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现将相关情况总结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：2024 年，聚焦群众关注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重点公开乡村振兴、社会保障、教育医疗、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等领域的政策举措与工作进展，通过便民微信群、广播、宣传栏等多种渠道公开工作动态 126 件、公告公示 523 条、其他各类宣传信息 500 余条；张贴公开民众息息相关的民生实事，如征兵公告、脱贫户、监测户、低保、五保户公开、粮种补贴公开、医保政策、消防安全等宣传信息 120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：2024 年，本单位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诉求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：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设专人负责信息材料的收集、整理审核和上传工作，切实落实到具体部门、具体个人，按照八项制度做好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和程序；落实“三审三校”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对于拟公开的政务信息，先由相关部门负责人初审，再由分管领导复审，重要信息则由主要领导终审，全力保障公开信息的精准性、权威性与安全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：以伊川县人民政府官网为信息公开主要阵地，积极做好半坡镇政府信息公开的上报工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：一是完善信息发布流程，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发布信息，对外发布的每一条信息由相关负责人集中收集编辑、分管领导把关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，有效规范。二是加强监督管理。把政务公开的内容、程序、效果置于各方面的监督之下，自觉接受人大、群众和新闻媒体对政务公开信息的监督，接受意见和批评，不断完善工作。三是加大培训力度。组织全体机关干部、各村组书记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，并将《条例》内容要求融入到日常工作中，熟练掌握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编制和发布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和质量，以实际行动让政府放心、让群众满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：一是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，存在消极应对、敷衍塞责的情况，致使公开内容存在不全面、不及时、不准确的问题；二是政务公开的信息化建设仍需加强，信息更新不够及时，与其他政务平台的互联互通也不够顺畅；三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强化，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有待提升，且缺乏系统、专业的培训和学习。

(二) 改进情况：一是提升思想认识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增强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理解，切实提升做好此项工作的责任感与使命感。二是加大投入力度，提高信息化水平，推进政务公开信息化建设，提升信息发布的质量与效率，加强与县政务平台的对接整合，实现信息资源共享，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范围和影响力。三是加强队伍建设，增强业务能力，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与学习，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交流活动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，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激励机制，充分激发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2024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